

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，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理念，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发展质效，增强投资者回报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，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顶点软件”或“公司”）制定了 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（以下简称“本方案”）。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坚持创新创造价值，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

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聚焦金融科技领域。公司始终秉持“软件科技超越客户梦想，创新推动金融行业进步”的核心理念，持续深耕全域金融科技。公司通过夯实自主可控的“3+1”基础技术平台，强化信创软件领先替代能力，筑牢技术底座；并全面融入人工智能技术，重点打造 AI 智能体等前沿产品，推动财富、运营、风控、投研、客服等核心业务向智能解决方案升级，提升产品智能化水平与市场竞争力。同时，内部全面拥抱 AI，在代码研发、测试等环节深度应用智能辅助工具，提升研发效率与质量、降低运营成本，构建高效智能的内部研发体系。

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，坚持创新驱动与信创深化，持续巩固平台型数字服务提供商定位；通过优化治理、提升效能、深化协同，保障高质量稳健增长，致力成为国内金融科技核心力量。

二、强化分红回报机制，重视股东长期回报

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，坚持高比例现金分红。自上市以来，公司累计实现

分红达 8.55 亿元，远超上市募资净额，充分体现了公司回报股东的坚定意愿和稳健的财务能力。自 2024 年起，公司开始实施中期分红，以实际行动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。2025 年度，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（含税），分配现金红利 123,227,435.40 元，加上 2025 年中期已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1,075,811.80 元（含税），2025 年度公司累计分红金额预计为人民币 164,303,247.20 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（经审计）的比例为 92.20%。

为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，在确保未来可持续发展所需资金充裕的前提下，公司计划未来三年（2026 年-2028 年），仍延续以往高比例现金分红，同时，公司将继续执行一年多次分红机制，每年度分两次（年度分红和中期分红）实施，持续提升股东的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三、加强多层次的投资者沟通，传递公司价值

公司始终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、证券监管部门以及证券交易所的信息披露规定，致力于确保所有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，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公平、及时获得公司信息。

2026 年，公司将继续保持与市场的高频、高质、高效沟通，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。在遵循法定信息披露基本原则的基础上，更加注重增强资本市场对公司战略方向、经营节奏和长期价值的理解。

公司将建立常态化的投资者沟通机制，每年举办至少 3 次业绩说明会。公司还将注重多元沟通交流，适时开展投资者接待、座谈会等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，主动参加行业投资策略会。同时，通过公司投资者热线、公开邮箱、上证 e 互动等多种方式加强与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，认真听取并记录投资者反馈的意见和建议，及时向公司管理层传达，促进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场价值的共同成长。

四、加强规范运作，完善公司治理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严格执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，坚持科学决策、民主决策、依法决策，健全完善董事会决策机制，强化“关键少数”履职担当，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中

的核心作用，以及专门委员会的决策支持作用，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和规范运作水平。

本方案是基于公司当前情况制定的行动规划，旨在向投资者传达公司提升质量、回报股东的决心和方向，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。本方案的实施可能受到宏观经济、行业政策、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6日